

四川省教育学会

关于举办首届四川省青少年人工智能 创新实践大赛的通知

各市(州)教育学会、办事处,各有关单位:

为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十八部门《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意见》、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加强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的通知》以及2025年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《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指南》的通知精神,探索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的实施路径,培育具有创新潜质的青少年群体,建立科学、多元的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发现和培育机制。经研究,决定举办首届四川省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实践大赛(以下简称“大赛”)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参赛对象

四川省内的在校小学、初中、普通高中学生。

二、活动组织

主办单位:四川省教育学会

承办单位:四川省教育学会科技创新教育专业委员会

协办单位:四川省关心下一代基金会

三、赛项设置

大赛共设 5 个赛项：

- 1、AI+创意编程赛项
- 2、智创未来编程挑战赛项
- 3、虚拟无人机挑战赛项
- 4、传承与弘扬中华文明—薪火相传赛项
- 5、VRmaker 赛项

四、大赛安排

（一）报名方式

各赛项参赛选手统一从四川省教育学会官网(<https://www.scsjyxh.com/>) 首页导航栏下轮播图“四川省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实践大赛”进入活动网站报名。每名选手限报 1 个项目，不得多报，不得跨组别报名参赛。

（二）活动安排

大赛包含规则解读活动、市（州）初赛和省级决赛。规则解读活动和省级决赛由大赛组委会组织，市（州）初赛由市（州）组委会组织。

1. 规则解读活动：针对指导教师、裁判开展各赛项的规则解读活动，具体时间地点，另行通知。

2. 市（州）初赛：由各市（州）教育学会、教科所（院）等教育相关部门申请成立市（州）组委会组织开展初赛，组委会主任原则上应由所申报单位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担任。

3. 省级决赛：地方初赛选手晋级后，由大赛组委会组织决赛，具体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五、奖项设置

(一) 省级决赛在各项目各组别按比例 15%、30%、50%，分别设置一、二、三等奖。设指导教师奖，个人赛限 1 名指导教师，团体赛限 2 名指导教师。

(二) 根据市(州)初赛及省级决赛组织情况，对各市(州)组委会颁发优秀组织奖。

六、其他说明

(一) 市(州)组委会申报工作由各市(州)教育学会负责组织，须于 2025 年 6 月 15 日前将本地区所有申报单位的《市(州)初赛承办申请表》(见附件)发送至大赛官方邮箱。大赛组委会审核通过后，方可组织开展市(州)初赛。若多家单位同时申请组织市(州)初赛，则由大赛组委会审议确定该市(州)初赛的组织单位。

(二) 参赛选手报名截止时间 9 月 30 号。市(州)初赛截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。市(州)组委会须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前提交决赛名单，各地具体晋级名额分配及决赛相关事项由大赛组委会另行通知。

(三) 本次大赛为全省性公益大赛，不收取或变相收取参赛者的报名费、培训费等任何费用。参赛期间产生的交通费、食宿费和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由参赛者自行承担。大赛坚持自愿参加原则，举办过程坚持公平、公开、公正，对符合条件的中小學生平等开放。

(四) 各赛项具体规则见四川省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实践大

赛网站，未尽事宜将在四川省教育学会官网更新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四川省教育学会：白栋铭，028-81298643

大赛组委会：梁桂，028-86982797

大赛官方邮箱：scyaiipc@foxmail.com

附件：首届四川省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实践大赛市（州）初赛承办申请表



附件

首届四川省青少年人工智能创新实践大赛 市（州）初赛承办申请表

申请单位			
单位地址			
负责人姓名		联系方式	
对接人姓名		联系方式	
举办日期	年 月 日	备选日期	年 月 日
赛事承办经验			
比赛场地选址	(包括场馆名字、配套设施、大小、用餐、停车及其他办赛条件等)		
申请单位意见	申请单位盖章:		
组委会意见	组委会盖章:		